

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部分资产被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2年10月31日，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武汉中央商务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武汉中央商务区运营发展有限公司收到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2022）京02财保204号《协助执行通知书》等相关材料，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对公司部分资产进行了冻结。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部分资产被冻结的情况

据上述文件所述，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冻结了武汉公司持有的武汉中央商务区运营发展有限公司45%股权、北京星火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出资额289,594,966.33元的股权。另经公司查询深圳信用网（www.szcredit.com.cn）获悉，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亦冻结了武汉公司持有的亚太财产保险有限公司出资额289,594,966.33元的股权。上述资产冻结期限均为三年。

二、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一）上述资产冻结事项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

响。

（二）经核实，上述冻结事项涉及的相关方为融创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详见公司 2022 年 4 月 30 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的《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累计诉讼、仲裁情况的公告》。公司将与上述相关方进行友好协商，争取尽快解决争议，释放被冻结的公司资产。

（三）公司将密切关注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并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一月二日